

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

苏组通〔2020〕44号

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《中国共产党 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》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，省委各部委、省各委办厅局干部（人事）处，部省属企事业单位党委：

近日，中央印发了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。《条例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党章为根本遵循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，是新时代基层党组织选举工作的基本遵循。抓好《条例》的学习宣传贯彻，是当前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认识《条例》制定实施的重要意义。《条例》对

基层党组织选举工作进行了全面规范和完善，既深入贯彻党中央最新精神，又积极回应基层实践需求，标志着党内选举工作取得新的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。《条例》的制定和实施，对于发扬党内民主、尊重和保障党员民主权利、规范基层党组织选举，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，巩固党长期执政的组织基础，具有重要意义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推动《条例》各项规定要求落到实处，为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、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提供坚强组织保证。

二、认真抓好《条例》的学习传达。把学习《条例》作为一次重要的党性教育活动，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党员准确领会《条例》基本精神，充分认识中国共产党党内选举制度是先进的民主制度。县级以上党委常委会或党委（党组）近期要召开1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，对《条例》进行专题学习，做到先学一步、学深一层。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要原原本本、逐字逐句学习，对基层党组织选举工作各个方面的操作办法和要求烂熟于心，真正成为选举工作的行家里手。各基层党组织要用好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等载体，专门组织1次党员学习活动，将《条例》精神传达到每一名党员，做到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，全面覆盖、人人知晓，引导广大党员进一步增强党的意识和组织观念。

三、扎实开展《条例》的培训解读。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的培训，把《条例》纳入党校（行政学院）培训课程。各级组织部门要把基层党组织书记作为培训的重点对象，用好支部书记学院等各类教育培训平台，结合实际、分层分类举办《条例》培训班，通过专家讲授、交流研讨等方式，让基层党组织书记熟练掌握《条例》具体规定、基本要求。明年一季度前，要做到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全覆盖。各级组织部门要坚持“线上+线下”相结合，多维度宣传解读《条例》，通过微动漫、微视频、宣传画册和标语横幅等，通俗易懂、形式多样地展示《条例》，既让广大党员熟知《条例》内容，也让广大群众对党和党的工作更加了解、更加认同。要注重提高各类宣传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防止形式主义。

四、严格执行《条例》各项规定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，督促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选举工作，教育引导党员和代表正确行使民主权利。基层党组织要不折不扣对照《条例》要求组织开展选举工作。严格代表资格条件，把好代表入口关，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确保代表的先进性、纯洁性、代表性。严格委员人选标准，把好委员资格关，落实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和班子结构合理等要求。严密选举工作程序，把好选举程序规范关，确保选举步骤一个不少、选举程序一个不减、选举动作一个不错，坚决防止“搞变通”“打擦边球”。严肃选举工作纪律，把好纪

律监督关，明晰基层党组织选举的“硬杠杠”，严守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以及换届工作纪律要求，确保选举作风清正。明年，乡镇、村（社区）等党组织将进行集中换届，各级组织部门要通过编制换届工作手册、绘制操作流程图等方式，切实把《条例》要求贯彻落实到换届工作全过程，确保换出好班子、选出好班长、巩固好局面。

五、加强组织领导与政策指导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对本地区本单位学习宣传贯彻《条例》工作进行认真研究、周密部署。各级组织部门要加强对基层党组织的工作指导，对《条例》落实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作出政策解答。要严格落实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，上级党组织每年年初要对所属基层党组织换届情况进行梳理，对任期将满的基层党组织，要提前深入了解情况，逐一分析研判，帮助基层党组织解决影响按期换届选举的突出问题。

六、强化督促检查与问责追责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及其组织部门要采取“四不两直”调研、明察暗访等形式，加大对学习宣传贯彻《条例》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，并将其作为今年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，确保取得实效。要将《条例》执行情况纳入巡视巡察监督工作内容，每年底，组织部门要对《条例》执行情况进行1次全面检查。对抓《条例》学习宣传贯彻不力的，上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要进行约谈。对基层党组织选举工作中出现严重问题、

造成恶劣影响的，按照规定严肃问责。

各地区各单位在执行《条例》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，请及时报省委组织部。

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
2020年9月30日



